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5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获批汉口银行综合授信4亿元，授信敞口3.45亿元，授信期限12个月。公司将部分自有资产抵押给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申请办理授信项下流动资金借款。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 公司汉阳区汉阳大道577号1栋，建筑面积9448.42平方米，不动产权证号鄂（2020）武汉市汉阳不动产权第0066860号；汉阳区汉阳大道577号3栋1-3层，建筑面积13940.4平方米，不动产权证号鄂（2020）武汉市汉阳不动产权第0050828号；江岸区胜利街6号1层，建筑面积6275.27平方米，不动产权证号鄂（2021）武汉市江岸不动产权第0006308号。（以下简称“本次抵押财产”）

2024年10月25日，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签订《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编号DB202409060000010、DB202409060000011、DB202409060000012），最高额融资期间为36个月，即2024年10月25日起至2027年10月25日止。以本次抵押财产对上述约定期间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2. 公司原抵押给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汉阳区汉阳大道139号人信·汉商银座F栋3层，建筑面积5,833.87平方米，鄂（2021）武汉市汉阳不动产权第0027503号；汉阳区汉阳大道139号人信·汉商银座F栋2层，建筑面积5,815.22平方，鄂（2021）武汉市汉阳不动产权第0027509号。上述二处抵押财产也纳入本年度授信抵押资产。2023年3月8日，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支行签订《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DB2023022400000002，DB2023022400000001），最高额融资期间为36个月，即2023年3月8日起至2026年3月8日止。

3. 编号HT2022062100000001、HT2022060900000032、编号HT2022032500000032、编号HT202203250000002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而形成的债权均纳入本次授信最高额抵押担保的担保范围。

公司将视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不高于授信额度的实际融资额。本次抵押贷款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30日